

证券代码：832009

证券简称：普瑞奇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3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叔威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4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0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在任高管 6 人，列席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（修订稿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发行已确定 2 名发行对象，分别为白鹭嘉实（海南）双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拟发行价格为 4.68 元/股，发行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，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9,500,000 股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44,460,000 元，具体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以实际认购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份认购协议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安排，公司与认购对象白鹭嘉实（海南）双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》。该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成立，并在满足协议中所约定的条件后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叔威与本次认购对象签署〈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〉及公司股东李岩、刘冬立、龙佩凤、马永清向本次认购对象签署〈定向发行事宜的承诺函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张叔威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与认购对象白鹭嘉实（海南）双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签订《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》（以下简称：“《补充协议》”），《补充协议》存在特殊投资条款。

公司股东李岩、刘冬立、龙佩凤、马永清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向本次认购对象白鹭嘉实（海南）双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《关于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事宜的承诺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承诺函》”），《承诺函》存在特殊投资条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张叔威、李岩、刘冬立、龙佩凤、马永清、北京普瑞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于红、北京普瑞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第一百八十七条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薛仲明	董事	任职	2024 年 3 月 19 日	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1 日